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德品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7 年 4 月

江苏省环保厅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德品工贸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增才	联系人	王增才		
通讯地址	江苏沭阳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安路 6 号				
联系电话	13951090955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600
建设地点	江苏沭阳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安路 6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沭发改备案[2016]104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110]木质家具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4453		绿化面积(平方米)	3000	
总投资(万)	10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7 年 5 月		
<b>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b>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详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1-2。 建设项目主要设施见表 1-3。					
<b>水及能源消耗量</b>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38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10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b>废水（工业废水<sub>□</sub>、生活污水<sub>□</sub>）排水量及排放去向：</b> 全厂雨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管道排入就近水体；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 864t/a，一并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接管要求进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沂南河。					
<b>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b>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1-2。

**表 1-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最大存储量	产地
1	中密度板	5000 张	500 张	国内
2	热熔胶	EVA 热熔胶	3000t/a	国内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及毒理毒性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1	EVA 热熔胶	是一种不需溶剂、不含水份、100%的固体可熔性的聚合物，在常温下为固体，加热熔融到一定程度变为能流动且有一定粘性的液体粘合剂，其熔融后为浅棕色半透明体或本白色。热熔胶主要成分，即基本树脂是乙烯与醋酸乙烯在高压下共聚而成的，再配以增粘剂、粘度调节剂、抗氧剂等制成热熔胶。	易燃	—

**2、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1	冷压床	/	2
2	推台锯	/	2
3	冲床	/	5
4	封边机	/	2

##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项目

项目简介：本项目由江苏德品工贸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位于沭阳县经济开发区瑞安路6号，注册资本5003万元整，建设生产及附属用房7000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形成年产医疗器械（医院家具）50万件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南侧为瑞安路，隔路为江苏茂盛纺织科技公司；东侧为江苏中量科技公司，北侧为宿迁恒达纺织公司，西侧为沭阳畅祺工贸。

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2。

### 2、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产品方案详见表1-4。

表1-4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内容	产品名称	产量	运行时间(h/a)
医疗器械生产线一条	医疗办公家具	50万件/年	2400

### 4、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本项目总用水为1380t/a，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864t/a，一并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接管要求进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 (2)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为 10 万千瓦时/年，由市政电网提供。

### (3) 绿化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4208m<sup>2</sup>，厂区绿化面积为 3000m<sup>2</sup>。

### (4) 储运工程

建设项目设备材料采用汽车运输。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见表 1-5。

**表 1-5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1380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864t/a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	10 万千瓦时/a	来自当地电力供应部门
	运输	—	汽车运输
	绿化	3000m <sup>2</sup>	新建

### 5、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具体投资见表 1-6。

**表 1-6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废气	开料、打磨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10	达标排放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总磷、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	6	达到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噪声	生产车间	生产设备	厂房隔声	2	厂界噪声达标	
绿化	绿化面积 3000m <sup>2</sup>			2	—	
合计	—			20	—	

### 6、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项目新增职工 6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采用白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 7、厂区平面布置

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所在地为空地，无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 一、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质、地貌

沭阳县位于北纬 33°53'至 34°25'，东经 118°30'至 119°10' 范围内，地处黄淮平原，位于江苏省北部，隶属宿迁市，北与东海县接壤，南与泗阳县、淮阴区相连，东与灌云、灌南、涟水三县毗邻，西与宿豫县、新沂市交界。地势低平，由南向北略有倾斜，地形呈不规则方形。

#### 2.气候、气象

沭阳地处北亚热带和南暖温带的过渡区，属于暖湿季风气候，全境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丰沛。常年气温平均为 13.8℃，年极端最高气温 38℃，年极端最低气温-18℃；全年平均降雨量 937.6mm，多集中于 7-9 月份。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次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其主要气象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 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8℃
		极端最高温	38℃
		极端最低温度	-18℃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33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9mbar
4	空气湿度	年 均相对湿度	75%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最大降雨量	1580.8mm
		年最小降雨量	458.7mm
		年均降雨量	937.6mm
6	降雪量	最大积雪深度	42cm
		平均积雪厚度	1cm
		全年平均积雪日数	8
7	风向、频率	年主导风向	SE10.71%

#### 3.水文概况

沭阳县地处淮、沂、沭、泗水系下游，地势低洼，过境水水量较大。境内河流较多，城区附近的河流主要有淮沭河、新沂河和沂南河。

##### (1) 淮沭河

淮沭河是沭阳县境内的主要河流之一，它的上游源于洪泽湖，途经淮安、泗阳、沭阳和东海等县，在连云港市境内汇入黄海。该河由沭阳县城区的西部流过，与新



沂河的南偏泓汇合。淮沭河河面宽 1.4km，河道设计流量为 3000m<sup>3</sup>/s，枯水期最小流量为 2.21m<sup>3</sup>/s，六级航道，最高水位为 11.81m，最低水位为 6.51m，基本无结冰期。

淮沭河与新沂河南偏泓交汇处上游约 5 km处，建有沭阳闸，该闸对淮沭河的流量进行适时的调节。淮沭河与新沂河交汇处有一穿过新沂河的河底地涵，该地涵引部分淮沭河清水，经淮沭新河向连云港市的蔷薇河提供清水，这就是苏北地区近年完成的“蔷薇河送清水工程”。

### (2) 新沂河

新沂河是沭阳县境内最大的河流，由颜集入境，横穿沭阳县中部，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流经沭阳县境内的长度为 60km，是该县泄洪、排涝、灌溉的主要河流，年径流量 59.14 亿 m<sup>3</sup>，河宽 1100-1400m，设计流量为 6000m<sup>3</sup>/s，最大泄洪量为 7000m<sup>3</sup>/s，最高水位为 10.76m，最低水位为 4.25m。枯水季节，新沂河分割为三条河流，即北偏泓、中泓和南偏泓，行洪时，三条河流汇合成一条大河。

### (3) 沂南河

沂南河起源于沭阳县城区沂河大桥的南岸东首，自西向东流经该县南关乡、七雄乡、汤涧乡和李恒乡（与新沂河的南偏泓平行，不交汇），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沂南河的水源为淮沭河，平时，淮沭河之水由闸控制，由于淮沭河水位标高高于沂南河，故当水闸开启时，淮沭河之水经沭阳县城区的环城河流入沂南河。沂南河为常年性河流，冬季结冰，枯水期的最小流量为 0，年径流量为 0.0696 亿 m<sup>3</sup>。

## 4. 生物资源和矿产资源

沭阳县植被以杨类占优势的温暖带落叶林为主，85%以上，其它树种有刺槐、中国槐、臭椿、柳、榆、桑、泡桐等；南方亚热带树种有山杨、刺楸等；果树有李、桃、杏、苹果、梨、枣、葡萄等；灌木有紫穗槐、野蔷薇、山胡椒等；长绿灌木有小叶女贞、刚竹、淡竹、紫竹等；藤木植物有木通、爬山虎、南蛇藤等；草本有狗尾草、蒲公英、苍耳等。农田的植被有水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山芋、花生等作物。全县的成片林面积不断扩大，农田林网已经基本形成，其涵养水源、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的功能已经开始明显发挥作用。

## 二、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社会经济状况

沭阳县自然资源丰富，是全国十大产粮县之一，全国商品粮生产基地县，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中国花木之乡，是全省人口多的一个县，产业结构主要是以农业为主，种植业是农业经济结构来源，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全县工农业产值迅速的发展，境内水陆交通便利，城镇建设初具规模。

2015年第十五届全国百强县名单，列第44位，沭阳县已连续四年跻身全国百强县行列。在2014年中国工业百强县（市）名列第78位。

2015年，沭阳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30.13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75亿元，总量始终稳居苏北22县（市）首位；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3.7亿元；完成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455.59亿元。

科技：2015年，沭阳县新建省级以上研发机构11个，获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12家；获批省“双创计划”人才6人、“千人计划”专家13人；获得授权专利1888件，位居苏北县（市）前列。全社会研发机构支出占GDP比重为1.46%，比2010年提升1.08个百分点。

文化：2015年，我县成功举办第三届“中国·沭阳花木节”暨第二届全国盆景精品展，东关少儿京剧团参加央视少儿春晚演出并获金奖，在苏北地区率先实现“县有四馆”（即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乡镇文化站、农家书屋实现镇村“全覆盖”，群众性文体活动缤纷多彩，全年完成送戏下乡160场，送电影下乡6796场，送图书下乡2.8万余册。组织指导书画展览、文艺演出、艺术培训等群众性文化活动600余场，培训12000余人次。

教育：2015年，全县高考二本以上达线5946人，有5人进入全省文、理科前100名，共有18名学生考取清华北大，连续四年进入全省第一方阵。沭阳如东中学与韩国英阳高等学校缔结为国际友好学校，教育现代化迈出坚实的一步。建陵高中成功创建省四星级高中。学前教育扎实发展。2015年，新增省优质园5所、市优质园6所，总数分别达到63所、28所。职业教育加速发展，毕业学生对口就业率超过90%，宿迁经贸学院获评“省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 2、文物与景观

沭阳县具有3000多年的文明历史，有丰富的文化遗产，过去的名胜古迹很多，沭阳八景就有三景在沭城，有“紫阳夕照”、“沭水渔舟”、“昭德晓钟”。位于城南有文峰塔，城东有昭德寺，城内有孔庙，南关的紫阳观都是明代的建筑，可惜

大多毁于地震及战火，目前，仅存的有原县政府院内的紫藤，是清代大诗人袁枚在沭阳任知县时亲手栽植，已有近 300 年历史，如今茂旺如虬。虞姬公园建于 1920 年，经多次修复扩建，现今园内亭桥相连，古塔高耸，雕像巍峨，绿水红莲，景色宜人。

### 3、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简介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原名：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沭阳工业园区）成立于 2001 年 6 月。2006 年江苏省人民政府正式批准将“沭阳县工业园区”升级为省级开发区，同时更名为“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同年 6 月，江苏省环保厅对《沭阳县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正式批复（苏环管[2006]81 号文）。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核准规划面积 24.5km<sup>2</sup>，其中南区和北区面积 21.5km<sup>2</sup>，沂北区面积为 3.0km<sup>2</sup>。南区和北区四至范围为：北至沂南河、西至台州路-京沪高速-昆山路以东、南至柴沂干渠；东至瑞声大道，南区和北区以迎宾大道为分界线；沂北区四至范围为：北至银山村、西至 205 国道、南至沂北干渠、东至京沪高速公路。

2008 年 1 月，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在保持开发区规划面积 24.5km<sup>2</sup> 不变基础上，调整产业发展定位，增加了电镀和印染产业，并编制了《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调整环境影响专题报告》，获得了江苏省环保厅的批复意见（苏环管[2008]17 号文）。

2013 年底，经国务院批准，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苏北地区第一家县域国家级开发区，定名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包括南区、北区和沂北区。本项目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

《沭阳县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苏环管[2006]81 号）中规定：经济开发区南区以发展一类工业为主，优先发展各类高新技术产业；北区以发展一、二类工业为主，优先发展各类以资本、技术为主的无污染或低污染的纺织服装、木材加工、电子、机械等劳动密集型企业；沂北区应适度发展具有高新技术的化工产业。

2008 年 1 月，江苏省环保厅对《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调整环境影响专题报告》作出批复，同意增加电镀和印染产业作为区内企业自身的配套设施入驻园区（苏环管[2008]17 号文）。

开发区实行集中供气、供水、供电，污水集中处理，主要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如

下：

#### (1) 给排水规划

给水：工业园南区和北区的用水全部由沭阳县自来水厂供给，水源为淮沭河，最大供水能力为 40 万 m<sup>3</sup>/d。

排水：园区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排水体制。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共有 4 个污水处理厂，为沭阳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沭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沭阳城南污水处理厂、沭阳县恒通水务有限公司（沂北区污水处理厂）、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原沭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其中北区为沭阳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沭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

##### ①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原沭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废水接管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位于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北区赐富大道北侧、官西支沟东侧，一期规模为日处理 3 万吨的污水处理工程，二期规模为日处理 4.9 万吨的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服务范围主要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西至台州路，东至沭七路，北到沂南小河，南到迎宾大道和七雄街道及章集街道。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采用“水解酸化+倒置 A2/O 一体化氧化沟+深度处理”工艺。该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为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的工业废水，总服务面积约为 26.5 平方公里。

根据《沭阳凌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目前沭阳县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西至台州路、东至 205 国道、北至沂南小河、南至迎宾大道的污收集管网已经全部铺设到位，西至 205 国道、东至沭七路、北至沂南小河、南至迎宾大道的污收集管网正在铺设中，预计 2016 年全部铺设到位。本项目在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管网的服务范围内。

##### ②沭阳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沭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沭阳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6 年，总处理能力为 6 万 m<sup>3</sup>/d，主导工艺为活性污泥法，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的一级 A 标准。

沭阳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接纳范围为老城区北部的 16km<sup>2</sup> 和开发区内东至二纵沟，西至京沪高速公路，南至沭里公路（宁波路），北至沂南河的部分，面积

约 4.5km<sup>2</sup>。

### ③沭阳南方水务有限公司（沭阳城南污水处理厂）

沭阳南方水务有限公司（沭阳城南污水处理厂）位于沭阳县城玉环路以东，京沪高速路以西，杭州东路以北，总面积 100 亩，处理规模 3 万 m<sup>3</sup>/d，采用改良型 A2/O 处理工艺，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的一级 A 标准，近期尾水排入沂南河，远期最终排入新沂河北偏泓。

沭阳南方水务有限公司服务范围为沭阳县城南区南部，包括沭阳县老城区南部、城东新区南部、城南新区及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部生活污水及部分工业生产废水，总服务面积约 47.6km<sup>2</sup>。

### ④沭阳县集源环保有限公司（原沭阳县恒通水务有限公司、沂北区污水处理厂）

沭阳县恒通水务有限公司位于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沂北区南端，处理工艺采用“EGSB+水解酸化+动态膜 CASS+深度处理”处理工艺；处理水量为 30000t/d，污水经处理达《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939-2006）表 2 中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的一级排放标准标后排入新沂河北偏泓。污泥处理采用浓缩脱水后外运卫生填埋处置。该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沂北区，主要收集、处理开发区沂北区所有企事业废水。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管网图见附图 4。其中西至台州路、东至 205 国道、北至沂南小河、南至迎宾大道的污收集管网已经全部铺设到位，西至 205 国道、东至沭七路、北至沂南小河、南至迎宾大道的污收集管网正在铺设中，预计 2015 年全部铺设到位。

### （2）供电规划

根据规划，沭阳县城南区用电总负荷为 60 万 KW，由童庄 220KV 变电站供电，南区和北区各设容量为 20~40MVA 的变电站一座。

### （3）供热规划及现状

目前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建成的集中供热企业为江苏新动力（沭阳）热电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杭州路和东环路的交界处。

2011 年 11 月底江苏新动力（沭阳）热电有限公司一期 2 台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投入使用，2 台锅炉 1 用 1 备，2013 年 9 月 11 日通过宿迁市环保局的竣工环保验收（宿环验[2013]38 号），2013 年年底二期第 3 台锅炉已投入使用。

原北区在 2010 年投资建设了 2×20 t/h 双锅筒纵式蒸汽锅炉供热系统一座，该项目 2010 年 3 月取得沭环审[2010]045 号环评批复，2010 年 7 月 30 日通过三同时验收，主要为双金纺织、景晟纺织等几家企业配套供热，江苏新动力实施供热后已停用。

目前沂北区江苏益州热力有限公司投资 1.5 亿元在沂北区经一路西侧，纬二路南侧拟新建三台 6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两用一备，于 2014 年 4 月开工建设，目前正在施工阶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气、声环境功能类别划分见表 2-2。

**表 2.2 区域水、大气、声环境功能类别**

环境要素	功能	质量目标
大气环境	二类区	二级（GB3095-2012）
水环境（沂南河）	工业用水	IV类（GB3838-2002）
声环境	工业区	3类（GB3096-2008）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位于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嘉路 31 号，引用《2015 年沭阳县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监测数据，该监测数据时间在两年有效期内，引用的现状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符合《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6〕185 号）要求。

####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5 年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 SO<sub>2</sub>、NO<sub>2</sub>、TSP 各指标的年日均值均达标，全部低于二级标准限值，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 2、水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附近主要河流为沂南河。沂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5 年的监测数据，沂南河主要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

####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5 年环境噪声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的周边情况，确定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大气环境	—	—	—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水环境	沂南河	N	4181m	小	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	—	1m	—	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p>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p> <p>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15%;">取值时间</th> <th style="width: 25%;">浓度限值（<math>\mu\text{g}/\text{Nm}^3</math>）</th> <th style="width: 4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SO<sub>2</su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rowspan="9"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PM<sub>10</su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TS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NO<sub>2</sub></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Nm}^3$ ）	标准来源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Nm}^3$ ）	标准来源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沂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其中固体悬浮物(SS)使用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作为参考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类别</th> <th style="width: 5%;">pH</th> <th style="width: 10%;">COD<sub>Cr</sub></th> <th style="width: 10%;">COD<sub>Mn</sub></th> <th style="width: 10%;">BOD<sub>5</sub></th> <th style="width: 10%;">氨氮</th> <th style="width: 10%;">SS</th> <th style="width: 10%;">磷酸盐（以 P 计）</th> <th style="width: 10%;">石油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V</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pH	COD <sub>Cr</sub>	COD <sub>Mn</sub>	BOD <sub>5</sub>	氨氮	SS	磷酸盐（以 P 计）	石油类	IV	6~9	≤30	≤10	≤6	≤1.5	≤60	≤0.3	≤0.5												
类别	pH	COD <sub>Cr</sub>	COD <sub>Mn</sub>	BOD <sub>5</sub>	氨氮	SS	磷酸盐（以 P 计）	石油类																													
IV	6~9	≤30	≤10	≤6	≤1.5	≤60	≤0.3	≤0.5																													
<p>3、声环境质量标准</p> <p>建设项目厂界周围噪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类别</th> <th style="width: 35%;">昼间（dB（A））</th> <th style="width: 35%;">夜间（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65	55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65	55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标准见表 4-4，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见表 4-5。

**表 4-4 废（污）水接管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l)	采用标准
pH	6~9（无量纲）	GB8978-1996 三级
COD <sub>cr</sub>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NH <sub>3</sub> -N	45	GB/T 31962-2015
总磷（以 P 计）	8	

**表 4-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l)	采用标准
pH	6~9（无量纲）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sub>cr</sub>	50	
SS	10	
NH <sub>3</sub> -N	5（8）	
磷酸盐（以 P 计）	0.5	
动植物油	1	

2、废气

颗粒物的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TVOC 排放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中相关标准。具体排放标准详见表 4-6。

**表 4-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值(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TVOC	40	15	2.9	2.0	《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

3、噪声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和施工期噪声标准限值分别见表 4-7 和表 4-8。

**表 4-7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值（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65	55

**表 4-8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dB（A））	夜间（dB（A））
70	55

本项目投产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9。

表 4-9 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增减量 t/a
废气	颗粒物	28.89	28.6011	0.2889	+0.2889
废水*	废水量	864	0	864	+512
	COD	0.3024	0.0864	0.216	+0.216
	SS	0.1728	0.0864	0.0864	+0.0864
	NH <sub>3</sub> -N	0.013	0	0.013	+0.013
	TP	0.0034	0	0.0034	+0.0034
	动植物油	0.0302	0.0216	0.0086	+0.0086
固废	生活垃圾	9	9	0	0
	废板材	1500	1500	0	0
	粉尘	28.6	28.6	0	0

\*注：为接管考核量。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 0.2889t/a。

**废水：** 本项目新增污水接管量 864t/a，COD0.216t/a、SS0.0864t/a、NH<sub>3</sub>-N0.013t/a、TP0.0034t/a、动植物油 0.0086t/a，纳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的接管总量。

**固废：**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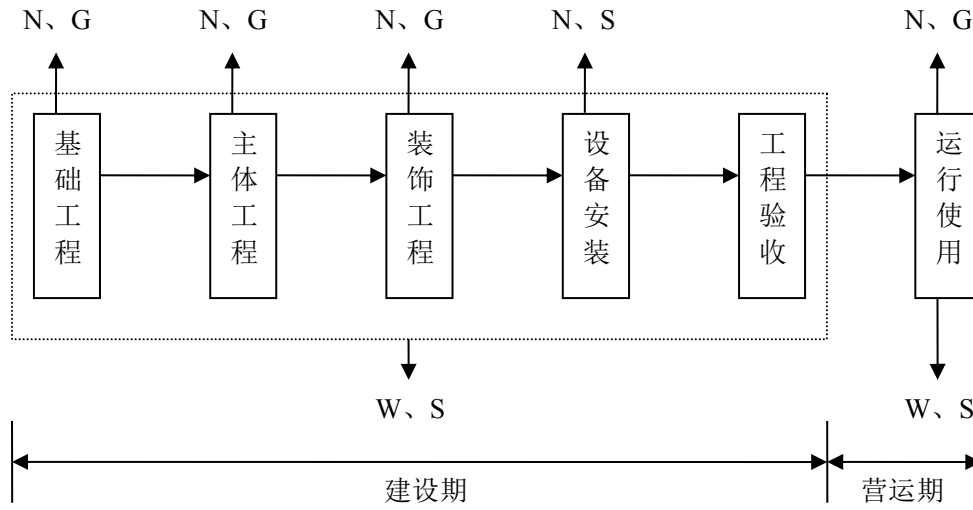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 施工期：

基本工艺（或工作）流程，如图 5-1 所示：



N—噪声，G—废气，S—固废，W—废水

图 5-1 施工期工艺（或工作）流程图

#### 工艺流程简述：

##### （1）基础工程

本项目基础工程主要为场地的填土和夯实。建筑工人利用推土机等设备将该地块原有的建筑物和构筑物拆除，会产生大量的粉尘、建筑垃圾和噪声污染。

##### （2）主体工程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主要为钻孔灌注，现浇钢砼柱、梁，砖墙砌筑。该工段工期较长，主要污染物为搅拌机产生的噪声、尾气，搅拌砂浆时的砂浆水，碎砖和废砂等固废。

##### （3）装饰工程

利用各种加工机械对木材、塑钢等按图进行加工，同时进行屋面制作，然后采用浅色环保型高级涂料和浅灰色仿石涂料喷刷，最后对外露的铁件进行油漆施工，本工段时间较短，且使用的涂料和油漆量较少，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

##### （4）设备安装

包括道路、绿化、化粪池、水雨管网铺设等施工，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尾气等。

### 营运期：

医疗家具的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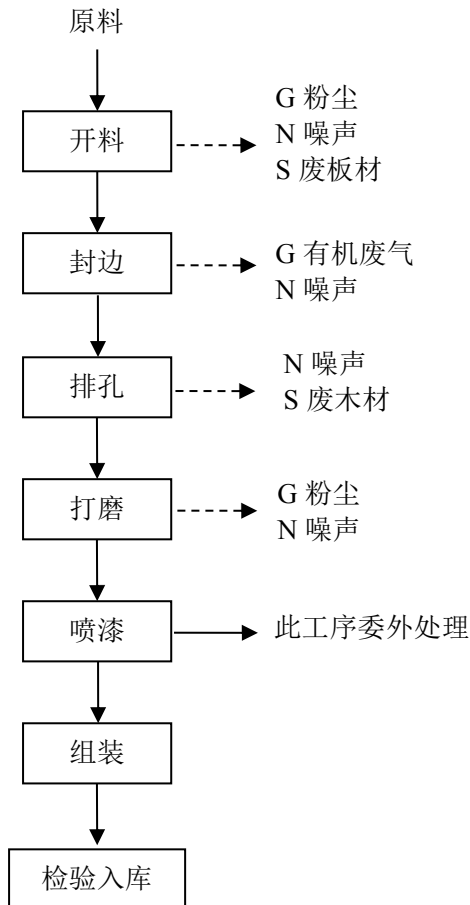


图 5-2 医疗家具生产工艺流程

### 医疗家具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1) 开料：根据产品设计要求及尺寸规格用推台锯将整齐的板材裁切成所需要幅面规格，该工序会产生粉尘、噪声、废板材。

(2) 封边：按设计要求将板材组合成框架，并需要用封边条对家具的侧边进行封边处理，封边采用 EVA 胶，该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噪声。

(3) 排孔：根据产品要求进行开槽打眼后组装，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废板材。

(4) 打磨：将成框架的家具打磨砂光，该工序会产生粉尘、噪声。

(5) 喷漆：本项目喷漆工序委外处理，故不进行分析。

(6) 组装：按设计要求将打喷完漆的木料组装成成品。

## 主要污染工序：

### 施工期：

#### 1、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有扬尘源、交通尾气及装修过程中的废气。

##### (1) 扬尘

项目施工过程中，扬尘起尘特征总体分为两类：一类是静态起尘，主要指土方、建筑垃圾堆放过程中风蚀尘及施工场地的风蚀尘，另一类是动态起尘，主要指建筑材料、建筑垃圾装卸过程起尘及运输车辆往来造成的地面扬尘。

##### ①场扬尘

项目施工时的堆场扬尘主要来自建筑材料和施工垃圾的堆场，属于静态扬尘。项目施工期所用物料砖、石子为块状，一般不会产生粉尘污染；所用石灰主要采用石灰膏，因其含水率较高且为膏状，不是粉状颗粒物，一般情况下不会产生粉尘污染；砂的粒径一般在 200~2000  $\mu\text{m}$ ，为粒径较大的颗粒物，一般气象条件下（非大风天气）不易起尘；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为碎砖、混凝土等物，因它们多为块状或大粒径结构，只要及时回填利用，一般情况下不易起尘；所挖土方含水率一般较高，只要及时回填利用，一般不会因长期堆积表面干燥而起尘。

##### ②运输扬尘

运输扬尘主要包括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以及运输车辆造成的道路扬尘，该种扬尘属于动态起尘。动态起尘与材料粒径、环境风速、装卸高度、装卸强度等密切相关，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起尘环节虽然较多，但根据同类项目类比资料及现场调查结果，施工期主要起尘环节为物料堆场及装卸过程、车辆运输，其它过程如场地平整造成的地面扬尘，因产生量相对较小、较为分散且受自然条件影响较大，所以不考虑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2) 交通尾气

项目施工现场机械虽较多，但主要以电力为能源，无废气的产生。只有打桩机和运输车辆以汽、柴油为燃料，有交通尾气的排放。本项目施工车辆尾气排放量较少，使用期短，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 装修废气

装修废气主要来自于厂房装修阶段，该废气的排放属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对装修涂料要求较严格，选用水性涂料，废气产生量较少，无法定量计算，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定量分析。

## 2、废水

建设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废水主要有混凝土养护废水及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生活污水来自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其水质与城市生活污水差别不大。

### ①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平均按 30 人计，根据类比统计，施工人员的生活用水量约为 50L/人·日，则施工期生活用水量为 1.5t/d。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排放量为 1.2t/d。本项目施工期 3 个月，则施工期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108t，经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城区污水管网。

类比调查一般混合生活污水的水质情况统计项目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质的产生量见表 5-1。

表 5-1 项目生活污水及主要污染物产生量

废水产生量 (t)	主要污染物	污染物浓度 (mg/L)	污染物产生量 (t)
108	COD	350	0.0378
	BOD <sub>5</sub>	150	0.0162
	SS	200	0.0216
	氨氮	25	0.0027

### ②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和浇注混凝土的冲洗水

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量与地质情况有关，浇注混凝土的冲洗水量与天气状况有关，主要污染因子是 SS，其排放量均难以估算。该污水要进行截流后集中处理，否则将会把施工区块的泥沙带入到水体环境中。

## 3、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土机械、打桩机械、混凝土搅拌机、升降机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建材的撞击声、施工人员的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

施工期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源强见表 5-2，当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噪声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加 3-8dB(A)，一般不会超过 10dB(A)。

**表 5-2 建设期主要噪声源的声级值**

序号	声源名称	噪声级范围[dB(A)]
1	推土机	78~96
2	搅拌机	75~88
3	打桩机	95~105
4	运输卡车	85~90
5	挖土机	80~93
6	卷扬机	95~105
7	浇捣机	90~98
8	空气压缩机	80~95
9	混凝土输送泵	90~100
10	电锯	100~105
11	电焊机	90~100
12	电钻	100~105
13	电锤	100~105
14	手工钻	100~105
16	多功能木工刨	90~100
17	混凝土搅拌	100~110
18	云石机	100~110
19	角向磨光机	100~115

物料运输车辆类型及其声级值见表 5-3

**表 5-3 交通运输车辆噪声**

施工阶段	运输内容	车辆类型	声源强度[dB (A) ]
基础工程	弃土外运	大型载重车	84-89
主体工程	钢筋、商品混凝土	混凝土罐车、载重车	80-85
装饰工程	各种装修材料及必备设备	轻型载重卡车	75-80

对此，在建筑施工期间向周围排放噪声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严格按《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进行控制。施工期高噪声设备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使用高噪声机械设备，杜绝深夜施工噪声扰民，另外，对施工场地平面布局时应将施工机械产噪设备尽量置于场地中央，进行合理布设，减少施工噪声对民众的污染影响。对因生产工艺要求和其它特殊需要，确需在夜间进行超过噪声标准施工的，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向有关部门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

#### 4、固废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由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组成。

##### (1) 建筑垃圾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有开挖土地产生的土方、建材损耗产生的垃圾、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包括砂土、石块、水泥、碎木料、锯木屑、废



金属、钢筋、铁丝等杂物。按单位建筑面积的建筑垃圾产生量为 20~50kg/m<sup>2</sup>，本项目新增建筑面积 15450m<sup>2</sup>，建筑垃圾产生量取平均值，则本项目建筑垃圾的产生量约 540.75t，施工单位应按地方相关规定及时清理。

## (2) 生活垃圾

另外施工期间施工人员还将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参考《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中数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按照 1.0kg/人·d 计，因此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1t/d。则在整个建设期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约 12t，由企业配合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理。

### 营运期：

#### 1、废气

项目实木家具开料、打磨过程会产生粉尘，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上册）》（2010 年修订）锯材加工业产排污系数表中的产污系数为 0.321 千克/立方米-产品。本项目制作实木家具所用的实木为 10 万 m<sup>3</sup>/a，按最大不利影响考虑，以原料用量进行核算，则粉尘的产生量约为 32.1t/a。产生的粉尘经设备上自带捕集装置（收集效率≥90%）收集，其余 10%未捕集的粉尘呈无组织形式排放。收集的粉尘为 28.89t/a，收集到的粉尘再经过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处理效率≥99%），故粉尘排放量为 0.2889t/a，通过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无组织排放的粉尘为 3.21t/a。

本项目家具封边过程中采用 EVA 进行粘接，EVA 受热挥发少量有机废气，这部分废气主要是聚合物内少量游离单体的挥发，废气按照原料的 0.01%计算，本项目 EVA 年用量为 3000t/a，则 TVOC 产生量为 0.3t/a，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表 5-4 建设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表（有组织）

排放源	废气量 (m <sup>3</sup>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去除率 (%)	排放状况			排放 高度 (m)
			浓度 (mg/m <sup>3</sup> )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开料、 打磨	10000	颗粒物	1203.8	12.04	28.89	布袋 除尘	99	12.04	0.1204	0.2889	15

表 5-5 建设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表（无组织）

污染源产 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 位置	污染物排 放 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sup>2</sup> )	面源高度 (m)
开料、打磨	颗粒物	打磨车间	3.21	1.34	5000	6
封边	TVOC	打磨车间	0.3	0.125	5000	6

## 2、废水

###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新增员工 60 人，年工作 300 天。用水定额按 60L/人·d，则生活用水量为 1080t/a，排放系数以 0.8 计，则每年产生生活污水量为 864t/a。生活污水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 350mg/L、SS 200mg/L、氨氮 15mg/L、总磷 4mg/L，动植物油 35mg/L，经厂区内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接管要求排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 (2) 绿化用水

全厂绿化面 3000m<sup>2</sup>，绿化用水按 2L/（m<sup>2</sup>·次），每年按 50 次核算，则绿化用水量为 300t/a。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5-6。

表 5-6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表

废水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864	COD	350	0.3024	250	0.216	0.0864	接管至金风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SS	200	0.1728	100	0.0864	0.0864	
		NH <sub>3</sub> -N	15	0.013	15	0.013	0	
		TP	4	0.0034	4	0.0034	0	
		动植物油	35	0.0302	10	0.0086	0.0216	

本项目用水量平衡见图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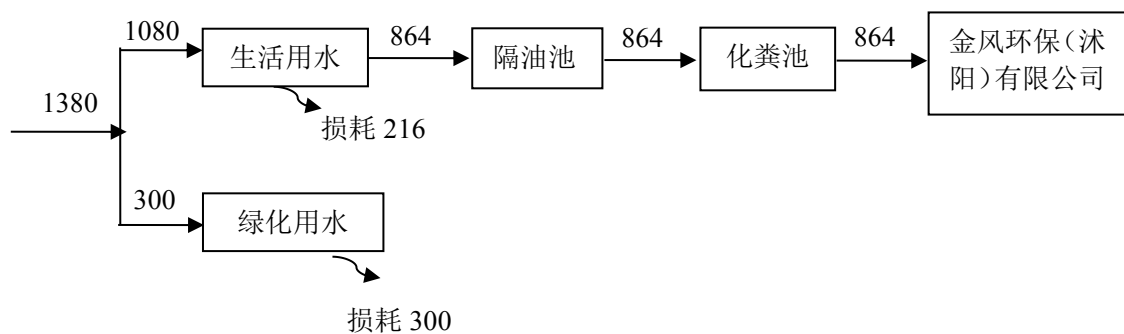


图 5-3 本项目用水量平衡图 t/a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板材、生活垃圾。

布袋除尘器收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 28.6t/a，建设单位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废板材：定制家具生产线开料、排孔过程中产生废板材，企业通过合理设计利用，废板材产生系数控制 1.5%以内，本次环评取 1.5%，项目板材使用量为 10 万 m<sup>3</sup>/a，板材密度以 0.8g/cm<sup>3</sup> 计，则废板材产生量约为 1200t/a，该部分由企业收集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生活垃圾：本项目新增员工 60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平均为 0.5kg，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9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工业固体废弃物和生活垃圾。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首先对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判断，具体见表 5-7，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见表 5-8。

表 5-7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断一览表

序号	废物来源	名称	性状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9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2	生产过程	废板材	固态	1200	√		
3	布袋除尘器收尘	粉尘	固态	28.6	√		

表 5-8 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序号	废物来源	名称	性状	产生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方式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9	环卫部门清运
2	生产过程	废板材	固态	1200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3	布袋除尘器收尘	粉尘	固态	28.6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 4、噪声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主要噪声设备见表 5-9。

表 5-9 本项目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高噪声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台噪声值 dB (A)	所处位置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1	冷压床	2	90	生产车间	墙壁隔声	30
2	推台锯	2	95	生产车间	墙壁隔声	30
3	冲床	5	90	生产车间	墙壁隔声	30
4	封边机	2	75	生产车间	墙壁隔声	30

##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开料、打磨	颗粒物	1203.8mg/m <sup>3</sup> , 28.89t/a	12.04mg/m <sup>3</sup> , 0.2889t/a
	无组织	开料、打磨	颗粒物	3.21t/a	3.21t/a
		封边	TVOC	0.3t/a	0.3t/a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864t/a	COD SS NH <sub>3</sub> -N 总磷 动植物油	350mg/l, 0.3024t/a 200mg/l, 0.1728t/a 15mg/l, 0.013t/a 4mg/l, 0.0034 t/a 35mg/l, 0.0302t/a	250mg/l, 0.216t/a 100mg/l, 0.0864t/a 15mg/l, 0.013t/a 4mg/l, 0.0034t/a 10mg/l, 0.0086t/a
电 离 辐 射	和 电 磁 辐 射	—	—	—	—
固 体 废 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9t/a	环卫清运
		生产过程	废板材	1200 t/a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布袋除尘器 收尘	粉尘	28.6t/a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噪 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冷压床、推台锯、冲床等，单台噪声值为75-95dB(A)，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设备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其 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有：

#### 1、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是场地平整、车辆运输和混凝土搅拌等产生的悬浮微粒和施工粉尘，另外大量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尾气也会使施工地周围大气质量变差，还有少量装修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扬尘。施工现场应采用科学管理，洒水抑尘，降低大气污染物的产生量，在采取有效防止措施后，对周边大环境影响较小。

#### 2、废水

施工期民工集中，排放附近水体的生活污水量增加。此外，冲洗施工机械、工具、地面等的生产废水以及水泥砂浆和石灰浆等废液的排放也增加了附近水体的污染负荷。加强施工期管理，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它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方可排放，砂浆和石灰浆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弃物一起处置。

#### 3、噪声

噪声主要是运输机械和施工机械所产生的噪声，如打桩机、挖掘机、推土机、搅拌机都是主要的噪声源，根据有关资料，这些机械、设备运行时的噪声值如表 7-1。

表7-1 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值

序号	设备名称	距源 10m 处 A 声级 dB(A)	序号	设备名称	距源 10m 处 A 声级 dB(A)
1	打桩机	105	5	夯土机	83
2	挖掘机	82	6	起重机	82
3	推土机	76	7	卡车	83
4	搅拌机	84	8	电锯	84

在施工过程中，这些施工机械又往往是同时作业，噪声源辐射量的相互叠加，声级值将更高，辐射范围也更大。

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采用《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进行评价。昼间施工时，如不进行打桩作业，作业噪声超标范围在 50m 以内，若有打桩作业，打桩噪声超标范围达 100m，夜间禁止打桩作业。对因生产工艺要求和其它特殊需要，确需在夜间进行超过噪声标准施工的，施工前建

建设单位应向有关部门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建设单位应严格采取有效的噪声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期噪声达标排放。

#### 4、施工垃圾

施工垃圾主要来自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队伍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对施工垃圾，应尽可能利用或及时运走，运至当地指定建筑垃圾对方地点。生活垃圾配合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固废全部有效处置，零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实施后，全厂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开料、打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开料、打磨粉尘。

#####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项目家具开料、打磨过程会产生粉尘，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上册）》（2010年修订）锯材加工业产排污系数表中的产污系数为0.321千克/立方米-产品。本项目制作实木家具所用的实木为10万m<sup>3</sup>/a，则粉尘的产生量约为32.1t/a。产生的粉尘经设备上自带捕集装置（收集效率≥90%）收集，其余10%未捕集的粉尘呈无组织形式排放。收集的粉尘为28.89t/a，收集到的粉尘再经过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处理效率≥99%），故粉尘排放量为0.2889t/a，废气量为10000m<sup>3</sup>/h，排放速率为0.1204kg/h，排放浓度为12.04mg/m<sup>3</sup>，通过15m高排气筒（1#）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粉尘为3.21t/a。

##### (2) 无组织排放废气

建设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开料、打磨粉尘和封边产生的TVOC废气。开料、打磨无组织粉尘产生量约为3.21t/a，排放速率为1.34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封边产生的TVOC约0.3t/a，排放速率为0.125kg/h，满足《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中相关标准。通过车间机械通风装置排入大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大气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的规定，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建设项目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经计算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在厂界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4) 大气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确定建设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见表 7-2。

表 7-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 \times L^c + 0.25r^2)^{0.5} \times L^D$$

式中：C<sub>m</sub>——标准浓度限值；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 (m<sup>2</sup>) 计算，r = (S/π)<sup>0.5</sup>；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sub>c</sub>——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当地常年平均风速为 2.33m/s。

根据工程分析，无组织排放源强见表 7-3。

表 7-3 建设项目实施后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源面积 (m <sup>2</sup> )	排放源高度 (m)	标准浓度限值
开料、打磨	颗粒物	3.21	1.34	5000	6	0.9mg/m <sup>3</sup>
封边	TVOC	0.3	0.125	5000	6	0.6mg/m <sup>3</sup>

根据计算，建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预测结果情况详见表 7-4。

表 7-4 建设项目实施后卫生防护距离表

污染源产生工序	污染物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 (m)	确定卫生防护距离 (m)
打磨车间	颗粒物	46.846	100
打磨车间	TVOC	4.677	

根据以上的计算分析确定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全厂的卫生防护距离为厂界外 100m，具体见附图 2。

通过实地调研，本评价确定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主要为工业企业，可以满足技改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居民点、学校、医院等敏感保护目标。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 864t/a，主要污染物为 COD350mg/L、SS 200mg/L、氨氮 15mg/L、总磷 4mg/L，动植物油 35mg/L，经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接管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原凌志水务）厂址位于官西支渠东侧、沂南河南岸，赐富大道北的位置，一期工程用地 40 亩（3 万 m<sup>3</sup>/d），二期规划用地 40 亩（4.9 万 m<sup>3</sup>/d），共计 80 亩（7.9 万 m<sup>3</sup>/d）。该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3 万 m<sup>3</sup>/d）总投资为 7800.21 万元人民币。一期项目已于 2010 年通过并获得环评批复，该污水处理厂一期目前已经建设完毕投入运行；二期项目于 2014 年通过并获得环评批复，该污水处理厂二期目前已经基本建设完成，还未验收。

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采用“水解酸化+倒置 A<sup>2</sup>/O 一体化氧化沟+深度处理”工艺，采用的改良倒置 A<sup>2</sup>/O 工艺避免了传统的 A<sup>2</sup>/O 工艺回流污泥硝酸盐对厌氧池放磷的影响，采用新的碳源分配方式，将缺氧池置于厌氧池前，来自二沉池的回流污泥、30-50%的进水和 50-150%的混合液回流均进入缺氧段，停留时间 1~3h。回流污泥和混合液在缺氧池内进行反硝化，去除硝态氮，再进入厌氧段，保证了厌



氧池的厌氧状态。该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沂南河。工艺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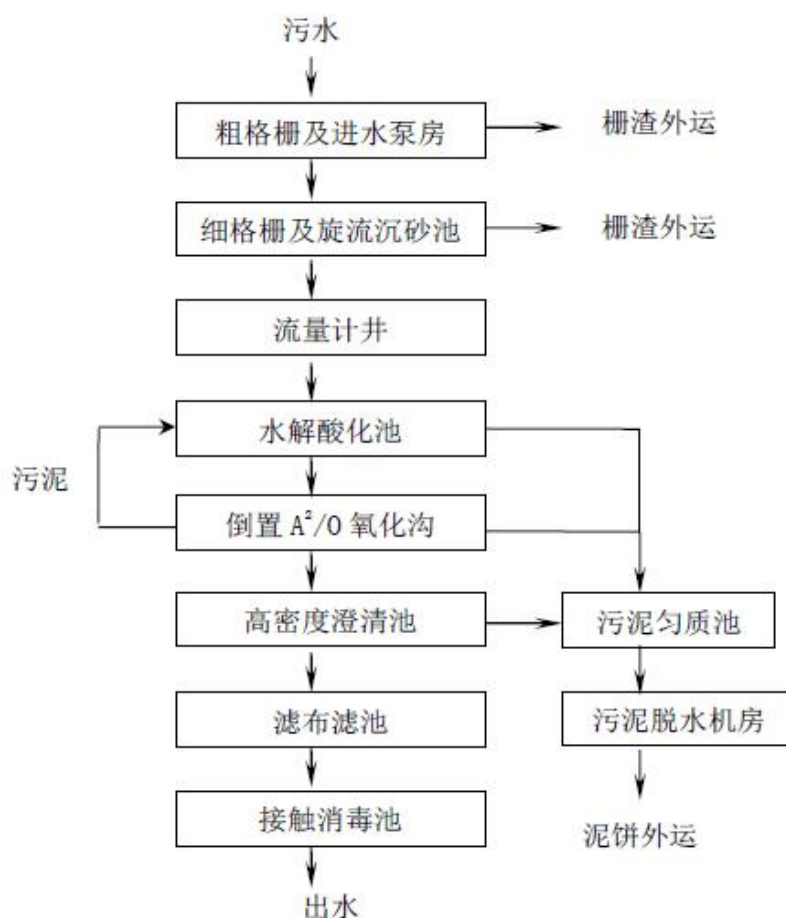


图 7-1 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本项目每年新增生活污水 864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以及动植物油，日新增排放量为 2.88t，占沭阳县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日处理量的 0.0022%。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并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到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接管标准，接管进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沂南河。项目废水水质简单，且本项目位于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的接管范围内，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对周围水体影响较小。

###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板材、生活垃圾。

布袋除尘器收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 28.6t/a，建设单位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废板材：定制家具生产线开料、排孔过程中产生废板材，企业通过合理设计利用，废板材产生系数控制 1.5% 以内，本次环评取 1.5%，项目板材使用量为 10 万 m<sup>3</sup>/a，则废板材产生量约为 1200t/a，该部分由企业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生活垃圾：本项目新增员工 60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平均为 0.5kg，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9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等为冷压床、推台锯、冲床等，单台噪声值为 90-95dB(A)。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中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

(1) 计算某个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t} = L_{w,oct} + 101\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right)$$

式中：L<sub>oct,t</sub>——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声压级，dB；

L<sub>w,oct</sub>——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sub>1</sub>——室内某个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m；

R——房间常数，m<sup>2</sup>；

Q——方向性因子，无量纲。

(2) 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声压级

$$L_{oct,1}(T) = 10 \lg \left[ \sum_{i=1}^N 10^{0.1L_{oct,t(i)}} \right]$$

(3) 计算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oct,2}(T) = L_{oct,1}(T) - (T_{Loct} + 6)$$

(4) 将室外声级 L<sub>oct,2</sub>(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等效声源

第 i 个倍频带的声功率级 L<sub>w,oc</sub>：

$$L_{w,oct} = L_{oct,2}(T) + 10 \lg S$$

式中：S 为透声面积，m<sup>2</sup>。

(5) 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oct}$ ，由此按室外声源在预测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6) 计算某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 = L_{oct}(r_0) - 20 \lg(r/r_0) - \Delta L_{oct}$$

式中： $L_{oct}(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oct}(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Delta L_{oct}$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

如果已知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oct}$ ，且声源可看作是位于地面上的，则：

$$L_{oct}(r_0) = L_{w,oct} - 20 \lg r - 8$$

(7)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 10 \lg \frac{1}{T} \sum_0^T 10^{0.1SLA}$$

式中： $L_{Aeq}$ ：在 T 段时间内的等效边疆声级 dB (A)；

T：计算时间段的时间总数，对于昼间 T=16，夜间 T=8；

t：某时段的时间序号；

SLA：某时段的 A 声级 dB (A)

按照最不利情况预测其受到的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本项目噪声对厂界的影响预测值（单位：dB (A)）

关心点	厂界噪声贡献值昼	厂界噪声贡献值夜
厂界东	58.3	-
厂界南	59.2	-
厂界西	56.8	-
厂界北	58.2	-
标准值	65	55

通过以上分析得出，在项目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噪声值≤60dB (A)，夜间噪声值≤50dB (A)。综上所述，本项目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及墙壁隔声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5、本项目污染物汇总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见表 7-6。

表 7-6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种类		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废气	有组织	28.89	颗粒物	1203.8 mg/m <sup>3</sup>	28.89	12.04 mg/m <sup>3</sup>	0.2889	15m 高排气筒
	无组织	3.21	颗粒物	—	3.21	—	3.21	大气环境
		0.3	TVOC	—	0.3	—	0.3	
废水	生活污水	864	COD	350mg/L	0.3024	250mg/L	0.216	接管至金风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SS	200mg/L	0.1728	100mg/L	0.0864	
			NH <sub>3</sub> -N	15mg/L	0.013	15mg/L	0.013	
			TP	4mg/L	0.0034	4mg/L	0.0034	
			动植物油	35mg/L	0.0302	10mg/L	0.0086	
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9	9		0		0	环卫部门清运
	废板材	1500	1500		0		0	回收单位回收
	粉尘	28.6	28.6		0		0	外售

##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开料、打磨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达标排放
	无组织	开料、打磨	颗粒物	车间排风扇	达标排放
		封边	TVOC		
水 污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	达标接管
电 离 辐 射	和 电 磁 辐 射	—	—	—	—
固 体 废 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有效处置
	生产过程	废板材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有效处置
	布袋除尘器 收尘	粉尘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有效处置
噪 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冷压床、推台锯、冲床等，单台噪声值为75-95dB(A)，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设备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其 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 九、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1、本项目由江苏德品工贸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位于沭阳县经济开发区瑞安路6号，注册资本5003万元整，建设生产及附属用房7000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形成年产医疗器械（医院家具）50万件的生产规模。

2、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3、本项目符合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用地规划、产业结构、总体规划和环境规划的要求。

建设项目拟建地位于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安路6号，周围区域以工业企业和预留工业用地为主，无国家级或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水陆交通便利，符合本次建设项目要求，本项目厂址可行。

### 4、环境质量现状

#### a: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状况良好，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 b:水环境质量现状

沂南河的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的水平。

#### c: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良好，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标准。

### 5、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功能不会下降。

#### (1) 废水

本项目雨污分流，每年产生生活污水量为 864t/a，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接管标准，接管进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沂南河。

## （2）大气

本项目产生的开料、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放量为 0.2889t/a，排放速率为 0.1204kg/h，排放浓度为 12.04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开料、打磨粉尘和封边产生的 TVOC 废气。开料、打磨无组织粉尘产生量约为 3.21t/a，排放速率为 1.34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封边产生的 TVOC 约 0.3t/a，排放速率为 0.125kg/h，满足《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中相关标准。

经计算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在厂界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建设项目以厂家为边界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板材、生活垃圾。

布袋除尘器收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 28.6t/a，建设单位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废板材：定制家具生产线开料、排孔过程中产生废板材，企业通过合理设计利用，废板材产生系数控制 1.5%以内，本次环评取 1.5%，项目板材使用量为 10 万 m<sup>3</sup>/a，则废板材产生量约为 1200t/a，该部分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本项目新增员工 60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平均为 0.5kg，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9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噪声

厂界噪声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即昼间噪声值 $\leq 65\text{dB(A)}$ , 夜间噪声值 $\leq 55\text{dB(A)}$ ,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6、总量控制分析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  $0.2889\text{t/a}$ 。

废水: 本项目新增污水接管量  $864\text{t/a}$ ,  $\text{COD}0.216\text{t/a}$ 、 $\text{SS}0.0864\text{t/a}$ 、 $\text{NH}_3\text{-N}0.013\text{t/a}$ 、 $\text{TP}0.0034\text{t/a}$ 、动植物油  $0.0086\text{t/a}$ , 纳入金风环保(沭阳)有限公司的接管总量。。

固废: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排放总量为零, 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 本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符合规划要求, 选址比较合理, 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 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本评价认为, 从环境影响来讲, 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1、本项目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管理, 交由环卫部门加以清运, 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建设单位应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 减少物料、资源和能源的用量, 从而达到进一步减少污染物的目的。

3、加强员工环境保护意识, 操作上应有切实可行的规章制度。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二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四 用地红线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图

附图 4 区域污水管网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安路6号										
	建设规模及内容		年产医疗器械50万件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2110]木质家具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万元		所占比例(%)		0.2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江苏德品工贸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51090955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5-66081609		
	通讯地址		江苏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安6号		邮政编码		223600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邮政编码		211106		
	法人代表		王增才		联系人		王增才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1977号		评价经费(万元)		——		
建设项目所处区域现状	环境质量等级		环境空气 二级		地表水 IV类		地下水 ——		环境噪声 3类		海水 ——		土壤 ——		其它 ——						
	环境敏感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草原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區 <input type="checkbox"/> 文物保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珍惜动植物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农田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世界自然文化遗产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流域		<input type="checkbox"/> 沙化地封禁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湖泊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两控区		<input type="checkbox"/> 地质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1)		允许排放浓度(2)		实际排放总量(3)		核定排放总量(4)		预测排放浓度(5)		允许排放浓度(6)		产生量(7)	自身削减量(8)	预测排放总量(9)	核定排放总量(10)	以新带老削减量(11)	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12)	预测排放总量(13)
	废水		——		——				——		——		864	0	864	864			864	864	+864
	化学需氧量										0.3024	0.0864	0.216	0.216			0.216	0.216	0.216	0.216	+0.216
	氨氮										0.013	0	0.013	0.013			0.013	0.013	0.013	0.013	+0.013
	废气		——		——				——		——										
	颗粒物										28.89	28.6011	0.2889	0.2889			0.2889	0.2889	0.2889	0.2889	+0.2889
	工业固体废物										1237.6	1237.6	0	0			0	0	0	0	0
	它与特征项目污有关物其		SS								0.1728	0.0864	0.0864	0.0864			0.0864	0.0864	0.0864	0.0864	+0.0864
			总磷								0.0034	0	0.0034	0.0034			0.0034	0.0034	0.0034	0.0034	+0.0034
动植物油									0.0302	0.0216	0.0086	0.0086			0.0086	0.0086	0.0086	0.0086	+0.0086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3、(9)=(7)-(8)，(15)=(9)-(11)-(12)，(13)=(3)-(11)+(9)  
 4、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